

彰化縣彰化市大成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

承辦人：

教師兼
教學組長 詹惠閔

教務(導)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尤資齡

校長：

大成國小
校長 張鴻章

彰化縣彰化市大成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評鑑結果表

評鑑層面	評鑑對象	評鑑重點	課程評鑑細項	達成情形 (待加強→優異)					簡要文字描述
				1	2	3	4	5	
課程設計	課程整體架構	1. 教育效益	1.1 學校課程願景，能呼應課綱之基本理念、目標，具適切性及理想性。					✓	1. 學校課程願景融合課綱理念，設計適應學生需求的學習節數規劃，提升學習效益與理想。 2. 課程規劃包含背景分析、願景目標、節數分配及法定議題，符合課綱及規定，具高效學習效益。 3. 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相互連結。 4. 課程設計規劃過程經學校課發會通過。
			1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節數規劃，能適合學生學習需要，獲致高學習效益。					✓	
		2. 內容結構	2.1 含課綱及縣府規定之必備項目，如背景分析、課程願景與目標、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分配表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、學生畢業考或會考後至畢業前課程規劃與實施及相關附件。					✓	
			2.2 各年級各領域/科目(部定課程)及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教學節數及總節數規劃符合課綱規定。					✓	
			2.3 適切規劃法律規定教育議題之實施方式。					✓	
		3. 邏輯關聯	學校課程願景、發展特色及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主軸，能與學校發展及社區文化等內外因素相互連結。					✓	
		4. 發展過程	4.1 學校現況與背景分析為課程發展重要參照資料。					✓	
			4.2 規劃過程具專業參與性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
	領域/科目	5. 素養導向	5.1 教學單元/主題及教學重點之規劃，能完整納入課綱中本教育階段納入之學習重點，包括學習內容及學習表現，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。					✓	1. 教學規劃納入課綱重點，設計適應學生能力與興趣，提供充分練習與探究機會，促進核心素養達成。 2. 領域課程之素養導向、內容結構、邏輯關聯與發展過程均符合規定，並經學校課發會
			5.2 領域/科目內各單元/主題之教學設計，適合學生之能力、興趣及動機，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及整合之充分機會，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。					✓	

課程	6. 內容 結構	6.1 內含課綱及縣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，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/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教學重點、教學進度、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/主題內容融入議題之內容摘要。					✓	審議通過。 3. 本校無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或主題。
		6.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/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。					✓	
	7. 邏輯 關聯	7.1 核心素養、教學單元/主題、教學重點、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呼應且具邏輯關連。					✓	
		7.2 若規劃跨領域/科目統整課程單元/主題，主題內容間應彼此具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；採協同教學之單元，應列明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。			✓			
	8. 發展 過程	8.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、參考及評估本領域/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領域/科目課綱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✓	
		8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					✓	
彈性 學習 課程	9. 學習 效益	9.1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單元或主題內容，符合學生之學習需要及身心發展層次。					✓	1. 彈性課程內容符合學生發展層次，提供充分練習與探究機會，具情境脈絡化，促進意義化與適性化學習。 2. 彈性課程主題呼應學校願景，內容與目標、進度及評量方式具合理性，彼此間相互呼應。 3. 各年級規劃設計參考政策、文獻、資源和學生發展，經專業小組討論並委員會審議，具專業性與合法性。
		9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材、內容與活動，能提供學生練習、體驗、思考、探究、發表及整合之充分機會。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、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，確能達成課程目標。					✓	
	10. 內容 結構	10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之內含項目，符合主管機關規定，如年級課程目標、教學單元/主題名稱、單元/主題內容摘要、教學進度、擬融入議題內容摘要、自編或選用之教材或學習資源和評量方式。					✓	
		10.2 各年級規劃之彈性學習課程內容，符合課綱規定之四大類別課程（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、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、特殊需求領域課程、其他類課程）及學習節數規範。					✓	

			10.3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組成單元或主題，彼此間符合課程組織的順序性、繼續性及統整性原則。					✓	
		11. 邏輯 關聯	11.1 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之規劃主題，能呼應學校課程願景及發展特色。					✓	
			11.2 各彈性學習課程之教學單元或主題內容、課程目標、教學時間與進度及評量方式等，彼此間具相互呼應之邏輯合理性。					✓	
		12. 發展 期程	12.1 規劃與設計過程中，所蒐集且參考及評估各彈性課程規劃所需之重要資料，如相關主題的政策文件與研究文獻、學校課程願景、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、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、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。					✓	
			12.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，經由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小組、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，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。特殊需求類課程，並經特殊教育相關法定程序通過。					✓	
課程 實施	各課程 實施 準備	13. 師資 專業	13.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節數課程。新設領域/科目，如科技、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。					✓	1. 校內師資專業充足，行政與教師充分理解新課綱，積極參與教學研討及備課活動，熟悉課程與教材。 2. 學校課程計畫依規定時程上傳。 3. 各項課程教材皆依規定審查；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妥善規劃。 4. 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成效。 5. 有關特教班特殊需求領域(學習策略、社會技巧)之自編教材之設計，及相關教學資源之安排運用，能符合課程目標。
			13.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，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。					✓	
			13.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、共同備課、觀課及議課活動，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、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。					✓	
		14. 家長 溝通	學校課程計畫獲主管機關備查後，上傳學校網路首頁供學生、家長與民眾查詢。					✓	
		15.	15.1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，已依規定程序選用，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					✓	

	教材資源	規定審查。						
		15.2 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，已規劃妥善。					✓	
		16. 學習促進	規劃必要措施，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，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、競賽、活動、能力檢測、學習護照等。				✓	
	各課程實施情形	17. 教學實施	17.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，教學策略及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/科目核心素養、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。				✓	1. 教師依課程計畫教學，採用多元及適性化教學。 2. 教師依據評量結果調整教學，於會議及社群定期討論改進課程和教學計畫。 3. 特教班於領域會議、學年會議、教師教學教材研討會、IEP 會議中，與各教師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調整。
			17.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、學習重點、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，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，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。				✓	
		18. 評量回饋	18.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及方法，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、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，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。				✓	
			18.2 各領域/科目教學研究會、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，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、討論，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。				✓	
	課程效果	領域/科目課程	19.1 各學習階段/年級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達成各該領域/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。				✓	1. 學生能達成教育階段之核心素養，並精熟各學習重點，學習結果表現能持續進展。
			19.2 各領域/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✓	
		20. 持續發展	學生在各領域/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，於各年級及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✓	
		彈性目標	21.1 學生於各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課程設計之預期課程目標。				✓	1. 學生在彈性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能符合預期目標，成就表現能持續進展。

學習課程 課程總體架構	達成	21.2學生在各彈性學習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，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。					✓	
	22. 持續進展	學生於各類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成就表現，具持續進展之現象。					✓	
	23. 教育成效	學生於各領域/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學習結果表現，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					✓	1. 學生的學習結果表現符合預期教育成效，展現適性教育特質。
評鑑結果之運用 或 課程修正事項		一、修正學校課程計畫：透過更新課程內容、教學方法和評估方式，提供更有效、有意義且具挑戰性的學習經驗，促進學生的全面發展和成長。各年級及領域代表說明對學校整體課程在執行落實、課程實施的困難、課程目標達成情形、教師教學需求、教師專業進修成長實施、家長學生的反應等面向。 二、檢討學校課程實施條件及設施，並加以改善：因應國際化社會，家長對外語課程的重視日益增加。學校通過情境與互動式教學，讓外語融入日常教學。教師運用豐富的肢體語言和重複的課室用語，創造一個英語的學習環境，使學生體會語言的溝通本質，從而提升學生的外語能力。 三、增進教師及家長對課程品質之理解及重視：鼓勵學生參加校內外各類競賽，展示課程教學成效，提升家長對課程品質的理解與重視，共同推動學校課程的持續改進與發展。 四、回饋於教師教學調整及專業成長規劃：根據教師的專業發展需求，提供教學指導和支持，幫助教師提升教學能力。 五、安排學習扶助或學習輔導：通過學習評估、學生成績和教師觀察等方式，確定哪些學生需要進行協助。 六、激勵教師進行課程及教學創新：安排教師參加專業成長研習等活動，了解最新的教學理念和方法，提升專業能力。 七、特教班於 IEP 會議、領域會議、學年會議等專業對話中進行滾動式修正調整課程計畫。						